**2019全國幼獅青年盃三對三籃球鬥牛賽初賽**

**實施計畫**

1. 活動宗旨：

為積極推廣籃球運動，培養青年學子運動風氣，加強團隊合作精神，提升健康體適能及籃球運動技能，並促進校際運動交流。

1. 辦理單位：
2. 指導單位：臺北市政府體育局、救國團總團部
3. 主辦單位：臺北市中山運動中心、臺北市南港運動中心、臺北市信義運動中心、臺北市大安運動中心、臺北市文山運動中心、臺北市內湖運動中心。
4. 承辦單位：

(一)初賽：基隆市團委會

(二)決賽：臺北市南港運動中心

1. 協辦單位：救國團總團部運動處、臺灣體育總會、基隆市體育會
2. 參賽資格組別與報名方式：
3. 基本資格：

現階段就讀公私立國中、高中職及大專院校，具有正式學籍學生均可報名參加，每人以報名一隊為限，報名表如附表。

1. 除外資格：

具國內外職業籃球球員、國內外國家籃球代表隊(含儲備隊員)、現役UBA大專甲一級球員、現役HBL高中甲一級球員、JHBL國中甲級球員等任何一種身份者，不得報名參加。

1. 競賽分組及隊數：

各組均區分男子組及女子組，每隊以至少3人，並以4人為限，並指派隊長1人， 國中、高中、大專男、女各組報名隊伍以10隊為限，如報名隊數過多，本會得逕予提前截止報名日期。

1. 大專組(含五專四年級以上)
2. 高中職組(含五專三年級以下)
3. 國中組

四、國中組於初賽當天辦理決賽，亦不用至南港運動中心參加決賽。

五、初賽(高中職組及大專組)冠亞軍隊，得經初賽承辦單位推薦參加全國決賽。

1. 競賽日期與場地：
2. 初賽：

(一)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08年7月5日截止

(二)比賽日期：108年7月13日(星期六)

(三)場地：基隆市立體育館 (基隆市信義區信二路40-1號)

1. 決賽：

(一)日期：108年8月24日(星期六)

(二)地點：台北市南港運動中心(台北市南港區玉成街69號)

1. 報名地點：

一、 救國團基隆市團委會，電話:02-2428-9211(基隆市劉銘傳路1號3樓)

二、光華學習中心，電話:02-2433-8146 (基隆市安樂區成功一路133巷1號)

1. 報名手續：

填寫報名表後，為確保競賽品質，每隊酌收保證金200元，並於競賽完成後核退。

1. 獎 勵：
2. 初賽：

(一)獎金：國中、高中、大專男、女各組冠軍獎金新台幣2,000元、亞軍獎金新台幣1,500元、季軍獎金新台幣1,000元。

(二)競賽分組取其優勝隊伍前三名各頒發獎狀乙禎、獎盃乙座。

(三)冠亞軍得由初賽承辦單位推薦參加全國決賽，並依路程遠近由決賽主辦單位補助交通費(每隊補助5名，參照火車自強號票價)。

1. 決賽：

(一)獎金：

高中、大專男、女各組冠軍獎金新台幣20,000元、亞軍獎金新台幣15,000元、季軍獎金新台幣10,000元、殿軍獎金新台幣5,000元。

(二)各頒發獎狀乙禎、獎牌乙面，並函請就讀學校公開表揚。

1. 競賽規則制度：

一、競賽規則：

依據國際籃協FIBA三對三籃球規則辦理，本次競賽相關規則如附件。

* 1. 競賽制度：

1. 初賽：採單敗淘汰制
2. 決賽：採雙敗淘汰制

三、競賽通則：

(一)基本精神：

1.每位球員必須遵守裁判之判決，如有不服者裁判有權終止比賽。

2.各球隊隊長為場中唯一發言人。

3.參賽者務必攜帶學生證及健保卡(或身分證)報到檢錄，如有未能提出前述證件者，取消參賽資格。

4.參賽者報名確定，不得更換名單，如有冒用他人身分、不符參賽資格或其他違反本次競賽規定者，如經查證屬實，即取消該隊參賽權利或得獎資格。

5.凡違反球場紀律者，取消該名球員繼續比賽資格，情節重大者取消該隊比賽資格。

(二)凡競賽發生糾紛或規程無明文規定之問題，由裁判長召集該場執行裁判共同會商決定之，其判決即為最終判決，不再受理申訴。

(三)競賽進行時如遇不可抗力因素(如天氣劇烈變化等)，競賽是否繼續進行或更改場地事宜，由主辦機關協調決定之，各球隊不得異議。

(四)凡排定之賽程不得任意更改，如因重大事故必須變更時，需經主辦單位認定並同意核可。

(五)競賽期間，如遇球員互毆或球隊有關人員(含加油親友)侮辱裁判等情事發生時，情節重大者取消全隊參賽權，若攸關晉級資格，預賽時由分組名次遞補，決賽時由該場次對手或上一場次對手繼續獲得出賽權，最終判決由主辦單位決議之，遭判罰球隊不得異議。

1. 競賽注意事項：
2. 主辦單位於競賽期間將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。
3. 參賽者(未成年者包含其法定代理人)認知並瞭解本活動屬體育競技性質，報名參加及出場競賽前，應自行確認健康狀況，若因參賽致身體不適，概由當事人自負相關責任，與辦理單位無涉。
4. 經辦理單位彙整後以文字、影音、網路及其他各類型之著作，其著作人為辦理單位並就該著作物享有完整著作權，參賽者不得以任何名義向辦理單位要求報酬、授權金或賠償金等。
5. 本次如有相關紀念品悉以實物為準，領取人不得異議亦不得要求將紀念品讓與他人、以其他物品替代或折換現金，如遺失或失竊將不再補發或補償。
6. 各項獎金發放悉依中華民國相關稅法規定辦理。

壹拾、 活動承辦人:李芷芸小姐，電話:02-2428-9211#23，傳真:02-2428-9217

壹拾壹、 主承辦單位保有以公告方式隨時解釋、補充、修改、變更本活動之權利，若因不可抗力因素而無法進行競賽時，辦理單位得適時取消、終止或暫停本次活動。

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適時修訂之。

附件一

**2019年全國幼獅青年盃三對三籃球賽初賽**

**報名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參加組別： □大專組 □高中組 □國中組 ， **隊名： (不可超過8個字)** | | | | | | | | |
|  | 學校 | 班級或科系 | 出生日期 | 身分證字號 | 連絡電話 | 緊急  連絡人 | 緊急  連絡人電話 | 家長  同意簽名 |
| 隊長姓名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球員姓名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球員姓名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球員姓名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注意事項：  1. 以上各欄位請詳填，字跡請工整，以利連絡及主辦單位保險；本表可自行列印。  2.隊名請勿傷風敗俗。  3.資料造假者，禁賽且不退回保證金。  **4.填寫本報名表時，應取得家長同意；偽簽者，視家長同意，自負其責。**  5.報名大專組則可免需家長同意簽名。 | | | | | | | | |